

2025 年残疾人托养服务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对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以及社会救助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残疾人开展托养服务和照护服务。

二、服务内容



单人每月居家服务项目目录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服务次数	备注
居家服务机构生活照料及护理	营养餐	合理膳食	根据服务项目的特点,提供营养、规律的膳食及助残服务	制定每周食谱	
	理发剃须	洗头、理发、剃须、修剪指甲	每日定点服务,服务过程中尊重残疾人意愿	洗头1次/周、理发1次/月、剃须1次/周、修剪指甲1次/周	
社会适应能力辅导	读报助聊陪行	协助有需要的服务对象通过网络、电视、广播、报纸杂志等多种方式了解新闻及知识、进行交流、进行心理干预;陪同服务对象在居住附近安全合理的地区进行户外运动。	残疾人能听懂。舒缓心情、排遣孤独为原则。	4次/月	
运动功能训练	运动功能训练	功能训练	为有需要的服务对象提供适当的以运动功能为主的训练,指导其规范使用训练器具,帮助其身体运动功能得到恢复	4次/月	



单人每月日间照料服务项目目录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服务次数	备注
生活照料及 护理	营养餐	合理膳食	根据服务项目的特点,提供营养、规律的膳食及助残服务	制定每周食谱	
	理发剃须	洗头、理发、剃须、修剪指甲	每日定点服务,服务过程中尊重残疾人意愿	洗头2次/周、理发1次/月、剃须2次/周、修剪指甲2次/周	
生活自理能力训练	日常护理训练	洗衣服及床上用品、个人居室卫生	1. 让残疾人有辨别能力(衣物、床上用品清洗干净的,个人居室地面无垃圾,家具无积尘,窗台无污渍)。 2. 无自理能力者	4次/月	对有需要的服务对象提供起床、穿衣、就寝、脱衣、整理床铺、如厕服务等基本起居服务
	自理能力训练	学习简单家务和劳动	服务人员应充分了解残疾人生理特点及注意事项、服务过程中尊重个人意愿,保证残疾人的安全	4次/月	
社会适应能力辅导	读报、助聊、陪行	协助有需要的服务对象通过网络、电视、广播、报纸杂志等多种方式了解新闻及知识、进行交流、进行心理干预;陪同服务对象	残疾人能听懂。舒缓心情、排遣孤独为原则,每次不少于1小时。	4次/月	



		在居住附近安全合理的地区进行户外运动。			
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	生活技能训练	开展劳动技能培训职业指导等	开展生活自理能力及社会适应能力评估，制定相应的职业康复和劳动技能培训计划，开展与服务对象行为能力相适应的基本生产劳动。通过劳动技能培训，开发服务对象的职业能力，为有需要的服务对象提供职业指导、心理咨询、职业适应能力评定，开展职业康复训练和职业介绍服务	2次/月	
运动功能训练	运动功能训练	功能训练	为有需要的服务对象提供适当的以运动功能为主的训练，指导其规范使用训练器具，帮助其身体运动功能得到恢复	4次/月	
健康评估		肝功能5项、心电图、血常规血糖		1次	

注：个别服务对象确需长期服务或多次服务的，按具体服务的时间或服务的次数。

三、服务对象

具有华州区户籍，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处于就业年龄阶段且有托养服务需求的智力残疾人、稳定期精神残疾人、重度肢体残疾人以及同时存在智力残疾或精神残疾的多重残疾人，优先考虑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和低保户中的残疾人、城镇低收入残疾人及其他困难残疾人。



序号	服务对象	人数	服务周期	单人限价 (元/服务周期)
1	居家服务	48 人	每人 3 个月	2500
2	日间照料服务	60 人	每人 3 个月	4000

四、服务人员要求:

①合理配备托养服务人员,数量以满足本项目托养服务所需的生活照料、护理、生活自理能力训练、心理咨询疏导为标准;

②派出服务人员应具备从事精神智力残疾人、重度肢体残疾人护理的专业技能,同时还应配备心理咨询、疏导、康复类的专业服务人员进行协助服务;

③所有服务人员应熟悉残疾人托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条例和残疾人服务领域有关业务及重要文件,具有主动服务意识,沟通能力强,服务礼仪规范;

④所有服务人员在托养服务过程中应使用普通话,语言文明、简洁、清晰,帮残助残,态度和蔼,尊重残疾人的隐私权、名誉权。

五、服务实施要求:

①实施服务前须充分了解托养残疾人状况,根据不同类型残疾人及残疾等级制定个别化可实施的托养服务方案;

②在整个服务周期内须为服务对象建立个人信息档案,档案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个人详细信息、残疾类型、健康状态、身体状况、监护人详细信息及托养服务过程中应留存重要内容等;

③每 2 周应对派出托养服务人员进行服务标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及时掌握托养服务人员服务质量,服务质量不达标人员应及时更换;

④在整个服务周期内,还应对已完成托养服务的残疾人提供跟踪随访服务及 7*8 小时远程咨询服务,用于收集反馈意见及处理日常咨询需求;

服务质量考核:应主动配合采购人不定期的服务综合能力评价考核,若考核不达标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达标的应接受采购人的处罚或由采购人决定终止合同。

六、商务要求



- 1、**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月。
-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服务标准：**按照《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技术标准与规范(试行)》规定的服务标准和流程为服务对象提供服务。
- 4、**服务质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 5、**结算：**项目服务结束后，以实际服务人数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不超过采购预算。